



国际超级畅销书《如果我留下》姐妹篇

她去哪儿了

WHERE SHE WENT
GAYLE FORMAN

[美] 盖尔·福尔曼 著 张静 译

WHERE SHE WENT
GAYLE FORMAN

她 去
哪 里 了

[美] 盖尔·福尔曼 著 张静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她去哪儿了/(美)福尔曼著;张静译.—上海：
上海文艺出版社,2015

ISBN 978-7-5321-5861-4

I. ①她… II. ①福… ②张… III. ①长篇小说—美
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190988 号

Gayle Forman

WHERE SHE WENT

Copyright © 2011 by Gayle Forman, Inc.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Gernert Company, Inc.

through Bardon Chinese Media Agency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15 Shanghai 99 Culture Consulting Co., Ltd.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09-2015-660

责任编辑：韩 樱

特约策划：邱小群

封面设计：汪佳诗

她去哪儿了

〔美〕盖尔·福尔曼 著

张静 译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上海绍兴路 74 号

山东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开本 889×1194 1/32 印张 7 字数 137,000

2015 年 10 月第 1 版 201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321-5861-4/I · 4682 定价 29.00 元

致读者

亲爱的读者：

人物，说来颇为有趣，他们是你头脑里产生出来的一些想法，不是活人，不会呼吸，不会对你的生活提出什么要求，对不对？但，我也发现，人物也非常像我自己家的小孩：也许我会以为一切都在我的掌握中——我决定何时上床睡觉，我拟定故事大纲——但是，我这是在跟谁开玩笑？

当时，我写完了《如果我留下》，没想过要写系列作品，可是亚当和米娅，他们另有想法，他们一直在我的耳边窃窃私语，让我整晚不能安睡，即便我已经将自己的心思投入另一本我以为自己在写的书（哈哈，我是在讲自己的笑话）。事实是，尽管我给了《如果我留下》一个充满希望的结尾，我给亚当和米娅一个相当坚实的立足点——要是你还没看过第一本书，我要告诉你，是我毁掉了那个结局。虽然，或许这两本书手里都有才算是对悬念最大的破坏。亚当许下了对他们两个都将产生严重后果的承诺。米娅也做出了对他们两个都将产生严重后果的决定。事实最终表明，我的不服管教的孩子们（人物），他们不愿意只是坐在那里，坐在地狱的边缘。他们在我的脑袋里敲起了鼓。嗨，女士，你让我们经

历了那么多，然后就只把我们留在了这里？

《她去哪儿了》是从《如果我留下》中车祸发生三年后讲起，并且换了亚当来讲这个故事。我想要看看，要到何时，何处，尘埃才会落定，乐声才会终止，无条件的真爱会是什么样子。诚心地提醒：不会总是那么好看。要是我告诉你在这本书里没有一个人死去，那也不算我多嘴。但是如果你看《如果我留下》时哭了，那么你可能也会为这本书而在手里攥满了面巾纸。

不，《她去哪儿了》不是镇静剂。同《如果我留下》一样，它发生在一天之内，一次重塑人生的机会——这次是亚当——只此一次的赎回。这个故事属于亚当，但在他的每一次呼吸里都有米娅的低语，所以这也是，她的故事。

至于它怎样结束，她去了哪儿，他们又将要去哪儿，留待你自己来发现。我能说的就是，四年过去了，亚当和米娅已经不再占据着我的大脑了。现在另有一些爱惹麻烦的家伙搬了进来。

盖尔·福尔曼

献给我的父母：
——说我能做到

可能将有如此的艰难时刻，
受着苦痛的折磨而呻吟着寻求解脱，
将过去一笔勾销的念头在心里徘徊，
或许我会不由自主地出卖你的爱情换取安宁
或者为了食物交出有关今晚的记忆。
也许吧，有可能。但我想我不会

——选自埃德娜·圣文森特·米莱
《爱情并非全部：它不是酒也不是肉》

每天早上醒来我都告诉自己：这不过又是一天，你要熬过去——不过是二十四个小时。我不知道具体是从哪天开始，每天我都要给自己打打气——也不知道为什么会这样。这听起来像是一卷《十二梵歌》，但我似乎绝非平庸之辈，即便你看过他们写的那些关于我的胡编乱造的话，你也会有同感。我现在过的日子，可能有很多人即使卖掉肾脏也要来体验几天。可是，我仍然需要提醒自己一日短暂，自我安慰说既然已经熬过了昨天，那么我也能捱过今天。

今天，在完成自我激励之后，我看了一眼酒店床边柜上摆的极简主义风格的电子钟。时间显示是十一点四十七分，显然还在我个人时区里的黎明时段。不过前台已经打了两次叫醒电话，然后还有我们乐队经理人奥尔德斯的礼貌但决不让步的唠叨。也许吧，今天不过是一天而已，可是它已经满满当当了。

预先的安排是，我要去工作室录制几条终于确定下来的吉他音轨，为了我们新发专辑的网络专享版单曲。一个花招。还是那首歌，配上新的吉他音轨，增加一些声效，它就要多卖一块钱了。“这年头，你们一分一角都要算计到。”贴牌厂的经理们非常乐意

提醒我们。

录完音，我要同《无序》杂志派来的记者一起午餐，接受采访。这两件事就像整理书籍那样概括出了我现今的生活：做音乐，是我喜欢的；谈论做音乐，是我讨厌的。可它们是同一枚硬币的正反面。奥尔德斯第二次打来电话，我终于踢开了羽绒被，抓起旁边桌子上的药瓶，里面是一些我神经紧张时服用的抗焦虑片剂。

神经紧张已经是我的常态。我早已习惯了神经紧张。但自从我们在麦迪逊广场花园首演三场拉开了巡演的大幕，我就一直有种异样的感觉。似乎我将要陷入某种更难以摆脱、更痛苦的状态。涡旋。

有这个词么？我问自己。

你是在自说自话，见鬼，谁会在乎？我回答了自己，吞下几粒药片。我穿上短裤，走到房间门口，那里已经放好了一壶咖啡。是酒店雇员放在那里的，毫无疑问，他们得到过明确的指示不可以打扰我。

我喝过咖啡，穿好衣服，乘坐员工电梯由侧面的出口出去——酒店的客户经理体贴地为我提供了专门的钥匙，这样我就可以避开酒店大堂嘈杂的人群。站在人行道上，纽约蒸腾的空气迎面扑了上来。有些闷热，可是我喜欢湿漉漉的气候。这让我想起雨下个不停的俄勒冈老家，即便是在最热的夏天，头顶上也飘浮着厚厚的白色层积云，它们的阴影提醒你夏日的炎热是短暂的，雨季却永远不会结束。

洛杉矶,我目前的住地,那里很少下雨,是持续的炎热。天气是干热的。人们总是以干燥作为掩饰一切的理由,为那座炎热的、雾气弥漫的城市辩护。“今天可能要华氏一百零七度了,”他们会夸耀说,“可是至少这里的热是干热。”

而纽约是湿热,等我到达十个街区以外一处位于西五十街的荒无人烟的地段上的工作室时,我藏在帽子里的头发都潮湿了。我从口袋里掏出一根香烟,点火的时候手一直在发抖。好像是从去年开始,我经常出现轻微的颤抖。我做过大量的检查,医生们都说只是紧张,别无大碍,建议我试试练瑜伽。

我到工作室的时候,奥尔德斯正站在大门凉篷下等我。他看了看我,看了看我手里的香烟,目光又转移回我的脸上。从他那转来转去的眼神我就能看出来,他是在犹豫要做一个坏警察,还是做一个好警察。我看上去肯定糟透了,因此他选择做一个好警察。

“早上好啊,阳光男孩。”他高高兴兴地说。

“哦? 早上又有什么好事儿?”我尽量像是在讲笑话。

“就技术层面而言,现在已经是下午了。咱们已经晚了。”

我摁灭了香烟。奥尔德斯将他的一只熊掌搭在我的肩上,力度是极不协调的温柔。“我们需要一条《糖》这首歌的吉他音轨,给它添上点不一样的东西,这样粉丝们才会再买一遍。”他笑着摇头,音乐已经变成了一门这样的生意,“然后你要同《无序》杂志的记者一起吃午饭,下午五点我们要同乐队其他人一起为《时代》

杂志拍摄一组时尚摇滚照片，同唱片公司几个管钱的家伙坐下喝一杯之后，我就要去机场了。明天，你要同企宣部还有产品部门的人开一个时间很短的会。面带微笑就好，不用多说。这些事情完了以后，在飞伦敦之前你就孤单一人了。”

我孤单一人？同大家在一起时的温馨大家庭相反？我说。只是在心里对自己说。最近越来越是这样，似乎大多数时间我都是在心里自言自语。心里想的只说一半，这可能也是件好事。

不过这次，我是要真正一个人呆着了。奥尔德斯和乐队其他成员今天晚上就要飞去伦敦。我本来要同他们乘坐同一航班，直到我意识到今天是星期五，十三号，我他妈的再也逃不掉了！这次巡演真的把我吓住了，真的开不起这个玩笑，于是找了借口说我不想在众所周知的倒霉日起飞。所以，我要旅行代理给我预定了一天的航班。我们要在伦敦拍摄一段录像，此外还有一大堆媒体发布工作要在欧洲站巡演开始之前完成，所以，看来我并不会错过演出，而只是缺席同录像导演的前期沟通会。我不需要听他讲自己的艺术构思。等拍摄开始，他让我做什么我照做就是。

我跟着奥尔德斯进了工作室，走进录音棚，便只剩下我一个人，还有一排吉他。隔音玻璃外面坐着我们的制作人，斯蒂姆，还有音响工程师。奥尔德斯同他们坐在一起。“好了，亚当，”斯蒂姆说，“只要在过门和副歌部分再加一段音轨。要能抓人，还要让大家更喜欢。我们会在混录的时候把原声加进去。”

“要抓人。要让大家更喜欢。明白了。”我戴上耳机，背上吉

他,调音,热身。虽然奥尔德斯几分钟前才说,但我努力不去想,现在感觉似乎我已经是孤单一人了。我站在一间与世隔绝的录音棚里。不要想得太多,我告诉自己。在设备先进的录音棚里做录音就是这种工作方式。问题是,前几天晚上在公园里,在舞台上,在一万八千名粉丝面前,当时站在我身边的是我曾经视为家人的乐队伙伴,可我也有同样的感觉,就像此刻在录音棚里一样孤单。

虽已如此,但也许还会更糟。我开始弹奏,手指敏捷起落,我从椅子上站起来,重击,横扫吉他,使出重拳连续敲打它,直到它发出我想要的尖叫和嘶喊。或者说差不多是我想要的那种尖叫和嘶喊。在这个房间里摆着很多价值上万的吉他,可是它们中没有一把能比得上我的入门级莱斯·保罗^①,那把我用了很多年的琴,我背着它录制了我们的第一张专辑,就是那张,你可以评价它愚蠢,也可以说它狂妄,怎么说它都可以,我愿意捐出去做慈善拍卖,后来的这些闪耀而昂贵的替代品在音质上或者感觉上都没有那么好。不过,当我横扫琴弦,乐声轰响,在那么一两秒钟里我做到了忘我地投入。

可是很快就结束了,随后斯蒂姆和录音工程师过来同我握手,祝我一路顺风,奥尔德斯领着我出门,钻进一辆房车,我们要“嗖”一声沿第九大道去苏荷区,那里有家酒店的餐厅被我们的唱

① 莱斯·保罗(Les Paul),世界著名吉他品牌。

片公司的企宣选定了，认为它是我们做访谈的好地方。怎么，他们以为在一个奢靡的公共场合我大吼大叫或者出言不逊的几率就会降低吗？我回想起当初的日子，当时一些杂志或者个人为了写博客来采访，他们都是我们的粉丝，大都愿意讲摇滚圈里的行话——谈论的是音乐——他们都想跟乐队的全体成员见面。很多时候，采访都变成了对谈，每个人都大声嚷嚷着自己的观点，嗓门一个高过一个。那时我从不担心，不需要顾忌自己的言辞。可是现在记者们喜欢对我还有乐队的其他成员做单独采访，质问我们，仿佛他们是警察，把我和我的同谋关在单独又毗邻的房间里，想尽办法让我们牵连进来，互相揭发。

进门之前，我想要抽支烟，所以奥尔德斯和我站在酒店外面，正午的阳光刺眼，人越聚越多，他们都假装没有注意其实却在仔细打量想知道到底是不是我。这就是纽约客同世界上其他地方的人的区别。这里同别处一样，人们会为名人疯狂，可是纽约客——或者说至少在我目前所在的苏荷区，这里的居民自认久经世故，特立独行——他们会做出一副很不在乎的样子，虽然他们正在价值三百美金的遮阳镜后面目不转睛地盯着你。紧接着他们露出一副轻蔑的样子，看着一群外地人打破了他们的处世规则冲过来索要签名，最早这么做的是两个穿着密歇根大学校服帽衫的女孩，更让人气恼的是附近那些三两成行的势利鬼，他们看看那些女孩，又转过脸对我施以同情的一瞥。就像是问题只在于这些女孩。

“我们需要把你伪装得更好些了，不羁汉^①。”女孩们走了以后奥尔德斯这样说，他兴奋地咯咯笑着，并没有焦虑不安。只有他还被允许这样称呼我。在以前这不过是一个很平常的、从我的姓氏维尔德延伸出来的绰号。可是自从那次我差不多算是毁掉了一间酒店客房之后，“不羁·汉”就雷打不动地成了八卦小报对我的代称。

然后，就像是得到了暗号，一位摄影师出现了。不等你站在任何一家高级酒店门口超过三分钟，这一切就会上演。“亚当！布瑞恩在里面？”一张我同布瑞恩的合影的价格是我的单人照片价格的四倍。但在闪光灯一闪之后，奥尔德斯就伸出一只手挡住了那个家伙的镜头，用另一只手遮住了我的脸。

他一边拥着我向里走，一边提供背景信息。“记者名叫凡妮莎·拉格莱德。她不是你讨厌的那种老气横秋的家伙。她很年轻。不比你年轻，但也就二十出头，我想。在进入《无序》杂志之前是博客写手。”

“哪个博客？”我插进来问。除非另有原因，奥尔德斯不会同我讲关于记者们的来龙去脉。

“不太确定。可能是唠叨。”

“哦，艾尔，那是一个下三滥的八卦网站。”

“《无序》可不是什么八卦网站。再说这是封面专题。”

^① Wilde Man: Wilde 是亚当的姓氏维尔德，与 wild(意为“狂野不羁的”)非常接近。

“好啊，无所谓。”我说，推开餐厅的门。餐厅里面的布置是玻璃钢结构的矮桌和皮面长沙发椅，像这样的地方我见过不下一百万次了。这些餐厅总以为自己的格调高不可攀，其实它们只不过是些价格翻倍、风格化一些的麦当劳。

“那就是她，角落那张桌子，金发做了几缕挑染，”奥尔德斯说，“她是个小甜妞。不是说你身边就少这种小甜妞。该死，别跟布瑞恩讲我这么说过。好了，当我没说。我就坐在吧台那边。”

奥尔德斯留下来陪我接受采访？这本该是企宣的活，除非我拒绝要企宣陪在左右。肯定是我看上去很不在状态。“你是在看孩子？”我问。

“不是。不过是想到你也许需要后援。”

凡妮莎·拉格莱德颇招人喜爱。或许用火辣来形容更加准确。这都无所谓。由她舔嘴唇和拢头发的姿势我就能看出来，她自己很明白这一点，这使得效果大打折扣。沿手腕向上有一条蛇形的刺青，我敢用我们的白金唱片打赌她的后腰上肯定有文身。绝对错不了。她低头从包袋里翻找录音笔，低腰系带牛仔裤上方露出了一个小小的指向南方的墨色箭头。有品位。

“嗨，亚当，”凡妮莎心照不宣地看着我，仿佛我们本来就是老朋友，“我能坦白告诉你我是你的骨灰级粉丝吗？《间接伤害》曾给过我一个全然崩溃的大二，所以，谢谢你。”她对我微微一笑。

“噢，不用客气。”

“而现在作为回报，我要写一篇极为嚣张的流星乐队专访去轰炸版面。所以，咱们真枪实弹，弄个落花流水吧，怎么样？”

真枪实弹？这些人到底知不知道自己的嘴里往外喷的是什么呀？凡妮莎可能是想让自己显得脸皮很厚，满不在乎，想用这种大大咧咧的坦白赢得我的好感，让我看到她有多真实，可是不管她的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我都不会买账。“好。”我就答了一个字。

侍者过来拿走了菜单。凡妮莎点了一个沙拉，我点了一杯啤酒。她翻着一本鼹鼠皮牌笔记本。“我知道我们要谈的是《阳光吸血鬼》……”她开始提问了。

立刻，我皱了一下眉。那确实是打算谈的话题，也是我来这里的原因。不是来交朋友的，也不是来吐槽的，不过是因为流星乐队的专辑推广也是我工作的一部分。

凡妮莎开始发难了。“我反复听了好几个星期，嗯，我可是一个爱挑剔、很难取悦的女孩哦。”她大笑。在远处，我听见奥尔德斯清了一下喉咙。我看了看他。他的脸上有个巨大无比的假笑，还向我竖起了拇指。他的样子真蠢。我回头看着凡妮莎，勉强地报以微笑。“而现在你们的第二张主要专辑出来了，你们的地位，我想咱们大家都认可，已经牢不可破，我想写出一份权威性的调查。讲述你们从一支情绪硬核乐队发展为萌芽期的煽动性摇滚乐队的过程。”

萌芽期的煽动性摇滚？这种手淫式自我膨胀的解构主义者

论调着实让我感到窝火。就我而言，我写歌：和弦、节拍，还有歌词，包括韵词、桥段和结尾的重复段。但是，当我们玩大了之后，人们开始解剖这些歌，就像生物课上的一只青蛙，要把它搞得除了内脏那些小零碎之外就一点不剩，再也谈不上是一个整体。

我轻微地转动了一下双眼，可是凡妮莎还是盯着自己的笔记本。“我正在听一些偷录的小样，是你刚出道时的东西。它们都那么明亮，相比较而言几乎是甜美的。我也读过了关于你们的所有文字，每一篇博客，每一篇杂志文章。而几乎每一个人都提到那段所谓的流星乐队的‘黑洞’，可是没有谁真正对它有过深入的探讨。你们当时有单张专辑，表现很好，看你们的姿势是正要打进大联赛，但紧接着是这段低落期。谣言说那时你们解散了。接着是《间接伤害》，于是，砰！”凡妮莎模仿着从她握紧的双拳里发出一场爆炸。

这是一个充满戏剧性的手势，但也没有全错。《间接伤害》是两年前出来的一张专辑，在发行后一个月之内，它的单曲《赋予生命》就闯进了全国榜单并迅速流行。我们曾经开玩笑说你不可能打开收音机超过一小时还听不到它。然后《桥》又闯进了各地的榜单，不久之后，整张专辑都爬上了 iTunes 的冠军宝座，这使得每个县的沃尔玛超市都增加了库存，接着它就把碧昂斯^①从《公告牌》排行榜第一名的位置赶了下来。有很长一段时间，它好像是

① 碧昂斯·诺里斯(Beyonce Knowles)，流行 R&B 歌手。